2023年度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9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 附件 25

附件1 25

附件2 44

第五部分 附表 9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5

二、收入决算表 95

三、支出决算表 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9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贯彻实施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2.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提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和政策建议。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

3.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4.负责汇总和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综合分析政策执行效果，负责全区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提出多渠道融资的政策建议，综合协调财政、金融、价格和产业政策等经济杠杆，保证全区国民经济和发展规划的实施。

5.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6.贯彻实施国家和省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和执行价格调整改革规划，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价格监督检查、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7.贯彻执行国家以工代赈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以工代赈的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综合协调全区以工代赈工作，负责管理全区以工代赈建设；负责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计划及年度计划；会同区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做好全区以工代赈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有关部门搞好以工代赈项目的规划、论证和可行性研究；组织工程主管部门对全区以工代赈项目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和管理。

8.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安排区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引导民间投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指导和协调国外贷款项目实施。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9.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订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区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协调推进全区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指导全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发展。

10.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组织编制全区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规划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发展战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重大政策，负责地区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

11.负责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研究分析区内外市场和对外贸易运行情况，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计划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粮食、棉花等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区级储备工作，提出重要商品市场、生产要素市场的总体布局和发展规划。

12.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政策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3.推进可持续发展。负责全区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全区发展循环经济、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参与编制生态环境建设、国土开发整治和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和区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全区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低碳发展战略、方针和政策。

14.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革命老区、贫困地区经济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加快革命老区、贫困地区经济发展的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5.指导、协调并综合管理全区招标投标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对国家、省和市重大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6.负责与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等市级单位的工作衔接，按要求负责组织协调和处理全区铁路和高速公路建设等国家、省、市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征地拆迁、建设过程中涉及的重大问题，协同做好全区铁路和高速公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

17.负责组织编制全区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和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有关工作。

18.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总体规划、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促进能源发展、提高能源保障、优化能源结构、推进能源节约的措施方法，拟订全区能源相关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负责全区能源行业管理，协调全区能源建设的重大问题，指导能源行业节能、资源综合利用和能源科技进步工作，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负责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的相关工作，根据电动汽车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牵头拟订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

19.承担区创新政府投融资体制和项目融资工作领导小组、区实施西部大开发领导小组、区低碳发展领导小组、区经济动员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20.承办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1.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468.6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794.48万元，下降60.2%。主要变动原因是转移性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646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68.61万元，占9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占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6468.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7.07万元，占13.7%；项目支出5584.54万元，占8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468.6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794.48万元，下降60.2%。主要变动原因是转移性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68.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203.88万元，下降45%。主要变动原因是转移性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68.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7.39万元，占25%；教育支出120万元，占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7.88万元，占2%；卫生健康支出23.59万元，占0.4%；节能环保支出111万元，占1.7%；农林水支出2693万元，占42.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3万元，占3.3%；住房保障支出54.7万元，占0.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438.05万元，占2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6368.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368.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525.44万元，支出决算为525.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55.45万元，支出决算为155.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906.5万元，支出决算为90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全年预算为52.19万元，支出决算为52.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7.61万元，支出决算为67.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42万元，支出决算为2.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全年预算为5.67万元，支出决算为5.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23.59万元，支出决算为23.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793万元，支出决算为17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2.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9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13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54.7万元，支出决算为54.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5.粮油物质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质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质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329.45万元，支出决算为1329.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6.粮油物质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补贴（项）:**全年预算为108.6万元，支出决算为108.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7.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86.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89.35万元、津贴补贴57.22万元、奖金159.64万元、绩效工资58.3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7.6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4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3.59万元、住房公积金54.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62万元、抚恤金5.67万元、生活补助56.76万元、奖励金0.0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86万元。

**公用经费**200.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2.17万元、印刷费10.8万元、咨询费1万元、手续费0.1万元、水费0.2万元、电费4.5万元、邮电费0.6万元、差旅费7.5万元、维修（护）费0.4万元、租赁费1万元、会议费1.5万元、培训费0.1万元、公务接待费6万元、劳务费1万元、委托业务费80万元、工会经费3.5万元、其他交通费1.8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8.06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52.2%；较上年减少5.77万元，下降4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同时接待检查、督查工作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万元，占52.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5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5.77万元，下降49.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同时接待检查、督查工作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市、兄弟县（区）发改委及经济部门等来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86批次，1320人次，共计支出5.9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市发改委督导检查工作1万元、到省发改委对接项目工作1万元以及各市（州）、兄弟县（区）到我区检查学习交流等服务保障3.99万元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0.28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22.37万元，下降10.6%。主要原因是较2022年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无公务用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2023年度组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2022年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等9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其他绩效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及具体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指反映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二、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反应其他教育事务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应机关事业单位实施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费用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及烈士褒扬金。**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应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指反应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

二十三、粮油物质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质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质事务支出（项）：指反应其他粮油物质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粮油物质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补贴（项）：指**反映用于储备粮油和临时储存粮油的补贴支出。**

二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七、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共9个，分别为：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股、固定资产投资和项目协调管理股、以工代赈股、产业和交通能源环资股、社会事业发展改革和价格管理股、行政审批和招标投标管理股（政策法规股）、粮食物资储备和安全生产管理股、计财和人事管理股。

**（二）机构职能。**

1.贯彻实施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2.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提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和政策建议。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

3.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4.负责汇总和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综合分析政策执行效果，负责全区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提出多渠道融资的政策建议，综合协调财政、金融、价格和产业政策等经济杠杆，保证全区国民经济和发展规划的实施。

5.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6.贯彻实施国家和省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和执行价格调整改革规划，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价格监督检查、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7.贯彻执行国家以工代赈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以工代赈的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综合协调全区以工代赈工作，负责管理全区以工代赈建设；负责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计划及年度计划；会同区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做好全区以工代赈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有关部门搞好以工代赈项目的规划、论证和可行性研究；组织工程主管部门对全区以工代赈项目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和管理。

8.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安排区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引导民间投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指导和协调国外贷款项目实施。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9.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订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区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协调推进全区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指导全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发展。

10.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组织编制全区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规划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发展战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重大政策，负责地区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

11.负责重要

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研究分析区内外市场和对外贸易运行情况，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计划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粮食、棉花等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区级储备工作，提出重要商品市场、生产要素市场的总体布局和发展规划。

12.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政策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3.推进可持续发展。负责全区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全区发展循环经济、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参与编制生态环境建设、国土开发整治和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和区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全区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低碳发展战略、方针和政策。

14.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革命老区、贫困地区经济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加快革命老区、贫困地区经济发展的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5.指导、协调并综合管理全区招标投标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对国家、省和市重大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6.负责与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等市级单位的工作衔接，按要求负责组织协调和处理全区铁路和高速公路建设等国家、省、市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征地拆迁、建设过程中涉及的重大问题，协同做好全区铁路和高速公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

17.负责组织编制全区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和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与装备动员有关工作。

18.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总体规划、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促进能源发展、提高能源保障、优化能源结构、推进能源节约的措施方法，拟订全区能源相关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负责全区能源行业管理，协调全区能源建设的重大问题，指导能源行业节能、资源综合利用和能源科技进步工作，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负责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的相关工作，根据电动汽车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牵头拟订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

19.承担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的具体工作。拟订全区粮食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规划、地方储备粮计划；提出区级储备粮的规模、总体布局和收储、轮换、动用计划建议并负责组织实施；承担全区粮食应急管理和政策性粮食供应管理有关工作；指导、监督、检查全区粮食仓储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新建、报废、占用、拆迁、置换、备案的监督管理；开展粮食行业对外合作与交流；组织协调区内产销区粮食余缺调剂和区外粮食进出昭化等工作；负责全区粮食行业仓储技术应用工作，指导粮食仓储企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和新技术推广应用，指导全区农村科学储粮工作；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及基础设施投资统计工作；拟订全区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粮食流通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加工设施及全区粮食市场体系、粮食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及规划并组织实施。

20.承担区创新政府投融资体制和项目融资工作领导小组、区实施西部大开发领导小组、区低碳发展领导小组、区经济动员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21.承办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2.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23年，我局共有编制40名，其中：行政编制12人，其他事业编制28人。在职人员总数44人，其中：行政人员13人，其他事业人员31人；退休人员26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度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187.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5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7.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7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万元，住房和保障支出50.45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33.53万元。

2023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46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7.39万元，教育支出1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7.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5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1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0万元；农林水支出2693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3；住房和保障支出54.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438.05万元。

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收入较年度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3281.0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争取成效显著，到位资金较多，如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1553万元，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第二批）（以工代赈项目）资金400万元，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交通配套项目）资金500万元等。

**（二）支出情况。**

2023年度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187.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4.03万元，占21.77%；项目支出2493.53万元，占78.23%。

2023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468.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7.07万元，占13.71%；项目支出5581.54万元，占86.29%。

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支出较年度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81.0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相应的人员经费调增；二是项目资金拨付增加，如拨付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1203万元，拨付粮食挂账本金及利息资金425万元等。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

1.部门目标制定。我单位在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时，严格按照我局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计划，高标准制定了合理可行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结合我局各项工作职能，如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贯彻实施国家和省价格政策方针、协调全区以工代赈工作等，明确了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细化量化了指标评价内容。绩效目标随同预算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在年初及后续追加制定各类项目绩效目标时，也严格按照项目批复的建设内容进行细化量化，并结合项目申报时的预期效益合理编制可实现可持续的一二三级指标，争取项目资金能够发挥出最优效益，以项目促发展，带动昭化经济再上新台阶。

2.部门目标实现。2023年，我局各项绩效目标整体实现情况良好。**一是**人员类项目，全年支出616.5万元，按照规定标准及时足额发放44名工作人员工资薪酬，26名退休干部目标奖等，保障了工作有序开展，完成计划目标任务；**二是**机关运转类项目，全年支出225.25万元，保障了单位日常运转。年初制定的协调组织重大项目开工建设6批次；处理招投标信访案件15件；召开全区经济运行会议16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0.2亿；争取央省预算内以工代赈项目3个；监管区级粮油4240吨储备入库等数量指标均有序完成。有序项目推进开展；各类项目建设不仅促进了群众增收，丰富了居民文化生活，解决了周边居民具体困难，还极大程度上优化了城乡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三是**特定目标类项目。年初预算的2023年争取资金工作经费、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和区级储备费用及利息、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2022年省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支出预算、2022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预算、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全年共计支出2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其中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未完成数量指标和成本指标，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向上争取资金活动和招商引资活动减少，影响既定目标实现。年中追加的以工代赈类项目推进较好，新建道路、土地整理、渠系整治等数量指标均已按时按量完成。但2022年和2023年中央节能减排（电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该项目为完成充电桩安装后实行报账制，项目建设少，企业多不愿意报账，数量指标离既定目标还存在一定偏差，成本指标实现效果也不甚理想，资金存在结余情况。

3.支出控制

年度部门日常公用经费中办公费预算22.17万元，决算22.17万元，偏差为0；印刷费预算10.8万元，决算10.8万元，偏差程度为0；水费预算0.2万元，决算0.2万元，偏差程度为0；电费预算4.5万元，决算4.5万元，偏差程度为0；邮电费预算0.6万元，决算0.6万元，偏差程度为0，其余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也基本相符，预决算偏差程度低。

4.及时处置

按照《广元市昭化区预算绩效事中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昭府办函〔2022〕37号）的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2023年不涉及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

5.执行进度

单位2023年一体化平台预算下达指标总额19092.92万元，2023年6月、9月、11月实际预算支出数分别占部门29.47%、36.7%、51.46%。未严格按进度40%、67.5%、82.5%的标准执行。

6.预算完成情况

单位2023年部门预算占全年预算的49.28%。

7.资金结余（低效无效率）

2023年预算项目年末无结转。2022年和2023年中央节能减排（电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2023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第二批）（以工代赈项目）资金、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交通配套项目）资金存在资金结余。

（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部门预算项目绩效情况。2023年部门项目类支出7个，涉及金额1335.4万元。项目的实施，储备区级粮油4240吨，其中，稻谷2500吨、小麦1500吨、小包装成品大米200吨，小包装菜油40吨，为我区粮食应急做好供应保障；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实施，为成功争取上级各类资金奠定坚实基础，全年争取中省预算内投资项目16个，到位中省预算资金1.96亿元、到位资金额度位居第二。2023年无新增本级财力安排5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7个项目自评平均得分99分。

2.专项预算绩效情况。2023年追加专项预算项目13个，均为上级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改善，提高当地群众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居民收入等。项目自评得分100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

1.内部应用

我单位在《内部控制手册》中明确将内设机构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了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

2.自评公开

按照财政部门的管理要求，我单位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在昭化区人民政府官网随同单位决算向社会进行公开。

3.整改反馈

在2023年重点绩效评价中，区财政局对我单位2022年度区级储备稻谷轮换费用和2021年第一批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两个项目进行抽查复评，我单位就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并向区财政局报送了《关于报送2023年绩效评价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函》（昭发改函〔2023〕17）号。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自评得分98分，在预算完成、资金结余率、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等方面有不同程度扣分，自评结果较为真实准确的反映了我单位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自评工作总体质量较好。

我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管理中均符合相关财政财务管理规定，无违反相关规定。

**（二）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较低，完成率不高，部分项目资金存在结余；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不足，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实际建设进度存在偏差，绩效指标执行有待加强。

**（三）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有限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预算编制时，多方考虑，增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力争将有限的资金用在需要的地方；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制度，特别要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严控各项费用支出，做到不铺张浪费，使有限的经费保证部门工作的正常运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突出重点，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衡量性，强化绩效管理责任制；加强预算进度管理，按照工作开展进度有计划申请资金及时支付。

附表：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项目协调及投资管理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项目协调及投资管理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60 | 60 | 6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60 | 60 | 6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60 | 60 | 6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快全区投资项目工作推进，2023年度重点推进昭化区葭萌大厦、2022年燃气管道更新改造等50个竣工项目顺利完工，昭化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避险搬迁等25个项目开工，昭化区水晶饰品生产等15个续建项目加快推进，确保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以上。完成协调工作所需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控制在财政预算范围内不少于80万元，项目建成新增就业岗位不少于500个，带动周边农民工每月每人增收不少于200元，丰富居民文化生活，解决周边居民具体困难，缓和社会矛盾，无植被破坏和建筑垃圾丢弃，提高群众生活环境质量，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及项目受益群众不低于95%。 | 推动葭萌大厦等55个个项目顺利完工，2022年高标准农田等26个项目开工建设，绿色家居产业城等16个徐建项目加快推进，区本级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6.61亿元、超市下目标4600万元，对促进增加就业岗位、提高农村居民收入、加快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较大的积极推动作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推进项目竣工完成个数 | ≥50个 | 55个 |  |
| 数量指标 | 推进项目新开工个数 | ≥25个 | 26个 |  |
| 数量指标 | 加快推进续建项目个数 | ≥15个 | 16个 |  |
| 数量指标 | 组织召开项目推进专题会议 | ≥3次 | 5次 |  |
| 质量指标 | 完成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 ≥5% | -36.40% | 统计挤水分，投资基数调整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期完工率 | ≥95% | 98% |  |
| 经济成本指标 | 完成协调工作所需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控制在财政预算范围内 | ≤60万元 | 6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实现务工群众人均收入增加 | ≥200元 | 200元 |  |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建成新增就业岗位个数 | ≥500个 | 500个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实施单位及收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7% |  |

|  |
| --- |
|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 | 5 | 0 | 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 | 5 | 0 | 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 | 5 | 0 | 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快推进2023年全区政府性投资项目工作，全年完成招商引资项目不少于2个，完成招商引资资金任务不低于6000万元，引进优质企业投资，招商引资所需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成本控制在5万元内，企业年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5%，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昭化提供优质投资环境支撑。 | 2023年度全区52个省、市、区重点项目全年预计可完成投资64亿元、投资完成比102.9%；完成招商引资项目2个，到位资金6000万元；引进鑫邦克包装公司投资建成食品用复合塑料包装建设项目，招商引资所需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成本控制在5万元内，企业年利润增长率12%，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5%，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昭化提供优质投资环境支撑。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完成招商引资资金任务 | ≥6000万元 | 6000万元 |  |
| 数量指标 | 全年完成招商引资项目 | ≥2个 | 2个 |  |
| 质量指标 | 招商引资工作完成率 | ≥85% | 100% |  |
| 时效指标 | 招商引资任务完成时限 | ≤12个月 | 12个月 |  |
| 成本指标 | 完成项目争取目标所需差旅费、印刷费等费用严格控制在财政预算额度内 | ≤5万元 | 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效果 | ≥2年 | ≥2年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企业年利润增长率 | ≥10% | 11%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6% | 98% |  |

|  |
| --- |
| 2023年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0 | 20 | 16.34 | 82%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0 | 20 | 16.34 | 82%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0 | 20 | 16.34 | 82%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全年争取以工代赈、粮油产业发展、采煤沉陷区治理等中央、省预算内及发改行业资金不少于5000万元，按程序争取资金效率达到98%，确保所争取资金能够按时足额到位。完成项目资金争取所需差旅费、办公费等经费严格控制在20万元的财政预算内，努力争取一批生态环境保护和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并加快实施，优化我区生态环境，带动周边群众增收不低于200元/人，使得人民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5%。 | 全年争取发改行业资金1.96元，按程序高效完成资金争取，确保所争取的资金按时足额到位，项目的争取加快了我区生态环境保护和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的实施进度，带动了项目区周边群众家门口就业，确保每人务工月增收300元以上，实现项目区群众满意度达99%。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争取以工代赈、粮油产业发展、采煤沉陷区治理等中央、省预算内及发改行业资金 | ≥5000万元 | 1.96亿元 |  |
| 质量指标 | 完成资金争取任务并通过考核 | 定性优 | 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争取资金到位及时率 | ≥95% | 96% |  |
| 成本指标 | 完成项目争取目标所需差旅费、办公费、印刷费等费用严格控制在财政预算额度内 | ≤20万元 | 16.34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建设新增就业岗位个数 | ≥30个 | 300个 |  |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项目区周边群众月增收 | ≥200元/人 | 300元/人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6% | 98% |  |

|  |
| --- |
| 2023年区级粮油储备费用及利息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区级粮油储备费用及利息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8.6 | 108.6 | 108.6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08.6 | 108.6 | 108.6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08.6 | 108.6 | 108.6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按照区政府批准同意，我区建立区级储粮油4240吨，其中：原粮（稻谷）2500吨、原粮（小麦）1500吨，小包装成品大米200吨，小包装菜油40吨，依据《广元市昭化区区级储备粮管理办法》《广元市昭化区区级储备粮轮换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主要用于全区粮食应急保供，2023年财政局拨付全年粮食补贴及利息费用合计资金108.6万元。用于支付区级储备粮油保管费及贷款资金利息。 | 2023年度，完成区级粮油4240吨储备，其中：原粮（稻谷）2500吨、原粮（小麦）1500吨，小包装成品大米200吨，小包装菜油40吨，为全区粮食应急提供保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完成库存数量 | .=4240吨 | 4240吨 |  |
| 质量指标 | 完成粮食收购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库存完成时限 | ≤12个月 | 12个月 |  |
| 成本指标 | 储备费用由政府审批，费用严格 | ≤108.6万元 | 108.6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应急保供，保证全区粮油储备安 | 优 | 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完成粮食储备任务，环境做到零污染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粮食所供应居民满意度 | ≥98% | 99% |  |

|  |
| --- |
|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 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892 | 892 | 627.56 | 70.35%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892 | 892 | 627.56 | 70.35% |
|  1.一般公共预算 | 892 | 892 | 627.56 | 70.35%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为不断提高储备项目成熟度，为成功争取上级各类资金奠定坚实基础。支持昭化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及危急重症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二期危急重症能力提升）、G5京昆高速昭化收费站改扩建工程、东部新区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一期）、昭化区南洋电子厂片区棚户区改造等15个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前期工作，储备前期项目300个以上，总投资1000亿元以上，前期项目开工转化率25%以上，实现全年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不少于4次，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力争年度争取到位资金2亿元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70亿元以上，入库项目前期科研编制、设计规划等费用控制在财政预算1000万元内，项目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不少于500个，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月增加300元以上。 | 一是已完成焦化二期（车家沟）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葭萌路片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龙王沟水库工程、三溪渡渡改公路桥改建工程等13个项目前期投资，有力保障了我区重点项目推进、投资等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增长。区本级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36.61亿元、超市下投资目标4600万元。三是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全区26个省市重点项目全年完成投资54.8亿元，占完成计划投资目标任务110.5%，其中，2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20.6亿元、投资完成128.8%。实现重大项目现场推进集中开工4批次128个项目，总投资114.8亿元。四是统筹超额完成项目储备任务。全区全年滚动谋划储备项目306个、总投资1312亿元，项目开工转化率达48%。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前期投资建设项目个数 | ≥15个 | 128个 |  |
| 数量指标 | 储备项目300个 | ≥300个 | 306个 |  |
| 数量指标 | 储备项目总投资 | ≥10000000万元 | 1312亿元 |  |
| 数量指标 | 全年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次数 | ≥4批次 | 4批次 |  |
| 质量指标 | 前期项目开工转化率 | ≥25% | 48% |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完成形象进度率 | ≥90% | 96% |  |
| 成本指标 | 前期可研编制、规划等前期工作成本控制额 | ≤892万元 | 627.56万元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争取上级项目补助资金 | ≥20000万元 | 28050万元 |  |
|
| 经济指标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月增加 | ≥300元 | 310元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项目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 | ≥500个 | 505个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居民满意度 | ≥95% | 96% |  |
| 发展改革运行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发展改革运行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83 | 83 | 83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83 | 83 | 83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83 | 83 | 83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2023年，为全力保障发展和改革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我局申请预算2023年业务推进工作经费83万元。按照发改各部门职能职责，全年争取以工代赈不少于3个，争取项目资金不少于800万元，建设农村道路、渠系、山坪塘、蓄水池、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吸纳农村人口就近就地务工增收。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任务不少于70亿元，监管检查指导全区固定资产入库项目，使得项目建成后能够持续服务群众生产生活，提高居民收入，解决居民具体问题。完成项目前期谋划包装入库不少于8个，把项目投资作为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举措，加强重大项目储备，加快推进重大工程项目实施，全面完成市下项目投资目标任务。每月组织召开全区经济运行调度会议1次，研判分析经济运行情况，充分筹备会议资料，保障区委财经委员会顺利召开，推动重要政策、重大项目、重点工作落地见效。每月对全区居民水电气等生活必需品价格监督检查，完成价格监测上报，进一步完善价格管理，稳定市场环境，提升居民满意度。每月对能源企业进行安全检查，确保其安全合规卫生生产，有效助推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并完成区级粮油储备4240吨，保障全区粮食及时供应，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全年处理招投标信访案件数不少于10件，持续巩固提升昭化区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成效，进一步推动形成制度规则更加明晰、市场秩序更加规范、竞争环境更加公平、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 | 按照发改各部门职能职责，全年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争取以工代赈项目3个，资金共计不少于1400万元，建设农村道路、渠系、山坪塘、蓄水池、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吸纳农村人口就近就地务工增收；全年累计完成区本级固定资产投资36.61亿元、超市下投资目标4600万元，完成全年市下项目项目投资目标任务；统筹超额完成项目储备任务，全区全年滚动谋划储备项目306个、总投资1312亿元，项目开工转化率达48%；全面召开全区经济运行调度会12次，研判分析经济运行情况，保障区委财经委员会顺利召开，推动重要政策、重大项目、重点工作落地见效；按月对全区居民水电气等生活必需品价格监督检查，完成价格监测上报，进一步完善价格管理，稳定市场环境，提升居民满意度。每月对能源企业进行安全检查，确保其安全合规卫生生产，有效助推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并完成区级粮油储备4240吨，保障全区粮食及时供应，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全年处理招投标信访案件数28件，持续巩固提升昭化区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成效，进一步推动形成制度规则更加明晰、市场秩序。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招投标案件处理数 | ≥10件 | 28件 |  |
| 年召开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 =12次 | 15次 |  |
| 完成全区水、电、气价格的监督管理，各镇的生活必需品价格监测 | ≥12次 | 12次 |  |
| 争取以工代赈项目个数 | ≥3个 | 3个 |  |
| 项目前期谋划包装入库 | ≥8个 | 8个 |  |
| 完成全区能源企业的监督检查及上报工作 | ≥12次 | 12次 |  |
| 区级粮油储备 | =4240吨 | 4240吨 |  |
| 质量指标 | 各类监管工作达标率 | ≥95% | 96% |  |
| 粮油储备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  |
| 招投标案件办结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每月监管工作上报时间 | ≤28日 | 28日 |  |
| 业务推进完成及时率 | ≥96% | 98% |  |
| 经济成本指标 | 业务推进所需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成本控制额 | ≤83万元 | 83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以工代赈项目实现务工农民月增收 | ≥300元/人 | 350元/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项目区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率 | ≥95% | 98%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生活必需品价格浮动率 | ≤5% | 4%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效果 | ≥1年 | 1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全区居民满意度 | ≥95% | 98%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5% | 98% |  |

附件2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是根据中共广元市委办公室、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元市重点项目推进和投资运行“红黑榜>通报工作机制（试行）的通知》（广委办函〔2020〕58号）、广元市昭化区项目投资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2021年项目投资“大比武”工作考评办法>的通知》（昭项投领〔2022〕5号）、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昭府办函〔2022〕15号）等文件精神，有序推进并完成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确定的年度投资目标任务、项目投资“大比武”、“四个一批”项目推进、向上争取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行业项目资金及产业项目等工作任务，符合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相关要求。经申报，2023年财政预算项目前期工作经费89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四城新区”功能定位，立足发改职能，善谋善为，准确把握央省资金投向，统筹区级相关部门靶向谋划储备项目，扎实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精准对接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昭化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及危急重症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二期危急重症能力提升）、G5京昆高速昭化收费站改扩建工程、东部新区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一期）、昭化区南洋电子厂片区棚户区改造等15个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前期工作，储备前期项目300个以上，总投资1000亿元以上，前期项目开工转化率25%以上，实现全年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不少于4次，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力争年度争取到位资金2亿元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70亿元以上，入库项目前期科研编制、设计规划等费用控制在财政预算1000万元内，项目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不少于500个，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月增加300元以上。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局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对项目实施未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四）自评步骤及方法

1.根据项目年初申报预算时的方向制定绩效自评方案，成立以班子成员易大诚为组长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分配任务到各实施股室；

2.各责任股室收集自评相关资料，采集相关数据；

3.开展项目自评，组织专家参加评审，并实地踏勘现场；

4.形成自评结论，自评工作小组以会议方式对自评结果进行会审后，修改完善并形成自评报告。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由我局按程序申报预算89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

2.资金使用。该专项资金实际支出完全符合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要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为强化专项资金管理，发挥资金的最大使用绩效，将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资金实行专款管理，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对项目前期经费的使用遵循精打细算、厉行节约、专项预算、台帐管理、政府审批、滚动使用的原则，发挥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项目业主提出申请，报区发改局投资股。申请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项目单位情况（包括前期工作负责人、联系人及电话）；项目简介（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和估算总投资、项目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项目前期工作的主要内容、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的说明等）；项目前期费预算（包括总额、构成和计算依据）、年度用款计划、工作进展计划及拟委托开展前期工作的方案等。由我局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使用申报进行初审，重点审查承担项目前期工作单位的确定情况，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前期费用支付标准是否适当（单项工作申报的项目前期费额度不得高于国家规定收费标准的80%；对课题、规划等无收费标准的项目，申报额度根据市场询价情况确定），资金支付是否符合质量与时间需求，原则上应尽量考虑进入中央、省规划盘子，并可争取到上级资金的项目。我局根据收到的申请报告进行汇总初审，按照财政当年安排的资金进行综合平衡，提出安排建议，报区政府批准后拨付。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3年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申报依据充分，资金使用制度完善，使用支出合理，监督管理到位，一是已完成焦化二期（车家沟）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葭萌路片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龙王沟水库工程、三溪渡渡改公路桥改建工程等13个项目前期投资，有力保障了我区重点项目推进、投资等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增长。区本级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36.61亿元、超市下投资目标4600万元。三是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全区26个省市重点项目全年完成投资54.8亿元，占完成计划投资目标任务110.5%，其中，2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20.6亿元、投资完成128.8%。实现重大项目现场推进集中开工4批次128个项目，总投资114.8亿元。四是统筹超额完成项目储备任务。全区全年滚动谋划储备项目306个、总投资1312亿元，项目开工转化率达48%。

1. 项目效益情况。

1.产出指标分析。截至目前，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完成支付。前期建设投资项目个数、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次数、督促项目推进率、项目实施合格率及项目完成及时率均达到预期目标，有力的促进了我区经济建设有序健康发展，效果良好。

2.效益指标分析。通过我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投入，有效推动了我区项目建设及经济发展。促进了项目务工人员的收入增长，丰富了我区居民的生活，提高我区居民的生活水平，改善我区居民的生活环境。

3.满意度指标分析。通过我区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投入，焦化二期（车家沟）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葭萌路片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龙王沟水库工程、三溪渡渡改公路桥改建工程等项目加快实施，为项目周边居民打造更舒适的生活环境，达到满意度预期目标。

四、评价结论及问题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昭府办函〔2022〕37号）要求开展自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申报合理，申报及时；严格按财务规定审批，专款专用，核算规范，及时兑现；项目绩效完成良好，社会效益较好。自评得分为98分。

（二）存在的问题。无。

（三）相关措施建议。无。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892 | 892 | 627.56 | 70.35%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892 | 892 | 627.56 | 70.35% |
|  1.一般公共预算 | 892 | 892 | 627.56 | 70.35%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为不断提高储备项目成熟度，为成功争取上级各类资金奠定坚实基础。支持昭化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及危急重症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二期危急重症能力提升）、G5京昆高速昭化收费站改扩建工程、东部新区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一期）、昭化区南洋电子厂片区棚户区改造等15个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前期工作，储备前期项目300个以上，总投资1000亿元以上，前期项目开工转化率25%以上，实现全年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不少于4次，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力争年度争取到位资金2亿元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70亿元以上，入库项目前期科研编制、设计规划等费用控制在财政预算1000万元内，项目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不少于500个，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月增加300元以上。 | 全年支持焦化二期（车家沟）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龙王沟水库工程、三溪渡渡改公路桥改建工程等13个项目加快前期，储备项目306个、总投资1312亿元、转化率48%，实现重大项目现场推进集中开工4批次128个项目，到位中省预算资金1.96亿元、到位额度居全市第2位，区本级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6.61亿元、超市下目标4600万元，对促进增加就业岗位、提高农村居民收入、加快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较大的积极推动作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储备项目总投资额 | ≥1000亿元 | 1312亿元 |  |
| 储备项目总投资额 | 前期投资建设项目个数 | ≥15个 | 15个 |  |
| 前期投资建设项目个数 | 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次数个数 | ≥4个 | 4批次128个 |  |
| 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次数个数 | 储备项目个数 | ≥300 | 306个 |  |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完成形象进度率 | ≥90% | 104% |  |
|
| 质量指标 | 前期项目开工转化率 | ≥25% | 48%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实现务工群众人均月收入增加 | ≥300元 | 312元 |  |
|
| 经济效益 | 争取上级项目补助资金 | ≥2000万元 | 1.96亿元（中省预算内资金） |  |
| 社会效益 | 项目建成后，新增就业岗位 | ≥500个 | 553个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前期可研编制、规划等前期工作成本控制额 | ≤892万元 | 627.56万元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居民满意度 | ≥95% | 97% |  |

附件3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以工代赈项目主要支持农村交通、小型水利设施、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结合行业项目申报特点，我局于2022年1月申报了昭化区2022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4.5米宽道路2公里，2.5米宽连接道路1.3公里；新建灌溉渠系6公里；整治山坪塘4口；土地整理200亩；加宽产业道路1.5公里，新建蓄水池3口，灌溉渠系760米，渠系整治1.75公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昭化区2022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4.5米宽道路2公里，2.5米宽连接道路1.3公里；新建灌溉渠系6公里；整治山坪塘4口；土地整理200亩；加宽产业道路1.5公里，新建蓄水池3口，灌溉渠系760米，渠系整治1.75公里。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配套能力和明显改善项目区产业发展现状，持续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项目区行路难、农作物产品运输难问题。组织好劳务就业、抓好产业质效、持续带动群众群众增收，使项目区实现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加快统筹城乡发展进程，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项目区的农业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对其他镇的发展起到示范带动作用；有助于以工代赈模式在我区的实践推广，进而助推我区农村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步骤：**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完成建设后，由业主先进行自验、自评，评价是否完成建设内容及相关绩效指标；业主自评后由乡镇进行初验自评，完成相关建设任务及绩效目标后报区级发展改革部门；由区级发展改革部门邀请省发改部门、市以工代赈事务中心指导，进行区级验收和区级自评。

**方法：**采取现场实地核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电话访问、入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开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总投资330万元，其中工程直接费用33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衔接资金。资金到位298万元。

**2.资金使用。**该项目目前已完工，项目支出237.37万元，支付率为79.65%。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国家和市区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区级财政报帐制和资金管理规定，无截留挪用、滞留以及浪费资金现象。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组织构架：区、镇、村分别成立了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区发改部门、镇均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作为项目负责人；村上成立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项目理事会，理事会由材料采购组、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物资保管组、档案收集组等组成。

实施流程：劳务组织、成立理事会—组织工程建设—进行项目调度—组织竣工验收—工程移交—运行管护。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新建4.5米宽道路2公里，2.5米宽连接道路1.3公里；新建灌溉渠系6公里；整治山坪塘4口；土地整理200亩；加宽产业道路1.5公里，新建蓄水池3口，灌溉渠系760米，渠系整治1.75公里，建设计划全部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组织的当地群众积极参与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达财政投入的20%以上，有效提升项目区群众收入水平。同时通过项目实施，也有效助推了项目区发展向前迈步，明显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便捷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经济发展，为项目区实现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1. 违规记录。

 无。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昭府办函〔2022〕37号）要求开展自评，自评得分为99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昭化区2022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项目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磨滩镇长青村村民委员会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87.78 | 187.78 | 127.15 | 68%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87.78 | 187.78 | 127.15 | 68%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87.78 | 187.78 | 127.15 | 68%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改建18cm厚C25砼道路3.71公里，其中3.5米宽道路1.73公里，2.5米宽道路1.98公里;新建蓄水池6口900立方米;土地整理298.38亩。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组织群众务工48人，发放劳务报酬61.45万元。 | 完成改建18cm厚C25道路3.71公里，其中3.5m宽道路1.73公里，2.5m宽道路1.98公里；新建蓄水池6口900m³；土地整理298.38亩。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组织群众务工102人，发放劳务报酬73.976万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土地整理面积 | 298.38亩 | 298.38亩 |  |
| 指标2： | 新建蓄水池 | 6口 | 6口 |  |
| 指标3： | 改建道路 | 3.71公里 | 3.71公里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 指标2： | 督促项目实施推进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2个月 | 12个月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项目所需补助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98万元 | 29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项目发放劳务报酬 | ≥61.45万元 | 73.976万元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带动务工就业群众人数 | ≥48人 | 102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改善村民生活基础设施条件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项目使用年限 | ≥10年 | ≥10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项目区农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附件4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以工代赈项目主要支持农村交通、小型水利设施、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结合行业项目申报特点，我局于2023年2月申报了昭化区2023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扩）建C25砼道路4.2公里，其中改建18厘米厚产业道路1.9公里（4.5米宽道路1.1公里、3.5米宽道路0.8公里），改建3米宽15厘米厚产业路0.8公里，扩建村组道路1.5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5公里，其中0.4×0.4米2.25公里，0.6×0.6米1.05公里，0.6×0.8米0.2公里；整治山坪塘4口14806立方米；土地整治120.1亩。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昭化区2023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改（扩）建C25砼道路4.2公里，其中改建18厘米厚产业道路1.9公里（4.5米宽道路1.1公里、3.5米宽道路0.8公里），改建3米宽15厘米厚产业路0.8公里，扩建村组道路1.5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5公里，其中0.4×0.4米2.25公里，0.6×0.6米1.05公里，0.6×0.8米0.2公里；整治山坪塘4口14806立方米；土地整治120.1亩。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配套能力和明显改善项目区产业发展现状，持续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项目区行路难、农作物产品运输难问题。组织好劳务就业、抓好产业质效、持续带动群众群众增收，使项目区实现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加快统筹城乡发展进程，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项目区的农业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对其他镇的发展起到示范带动作用；有助于以工代赈模式在我区的实践推广，进而助推我区农村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步骤：**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完成建设后，由业主先进行自验、自评，评价是否完成建设内容及相关绩效指标；业主自评后由乡镇进行初验自评，完成相关建设任务及绩效目标后报区级发展改革部门；由区级发展改革部门邀请省发改部门、市以工代赈事务中心指导，进行区级验收和区级自评。

**方法：**采取现场实地核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电话访问、入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开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工程直接费用400万元。资金来源为省预算内资金400万元。资金到位400万元。

**2.资金使用。**该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90.5%，项目支付67万元，支付率0.16%。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国家和市区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区级财政报帐制和资金管理规定，无截留挪用、滞留以及浪费资金现象。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组织构架：区、镇、村分别成立了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区发改部门、镇均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作为项目负责人；村上成立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项目理事会，理事会由材料采购组、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物资保管组、档案收集组等组成。

实施流程：劳务组织、成立理事会—组织工程建设—进行项目调度—组织竣工验收—工程移交—运行管护。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改（扩）建C25砼道路3.25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4公里，整治山坪塘3口，土地整治120.1亩。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组织当地群众积极参与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达财政投入的20%以上，有效提升项目区群众收入水平。同时通过项目实施，也有效助推了项目区发展向前迈步，明显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便捷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经济发展，为项目区实现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1. 违规记录

无。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昭府办函〔2022〕37号）要求开展自评，自评得分为96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广元市昭化区2023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昭化区2023年省预算内以工代赈工程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柏林沟镇长岭村村民委员会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400 | 400 | 66.99 | 17%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400 | 400 | 66.99 | 17% |
|  1.一般公共预算 | 400 | 400 | 66.99 | 17%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改（扩）建C25砼道路4.2公里（其中：改建4.5米宽18厘米厚道路1.1公里，改建3.5米宽18厘米厚道路0.8公里，改建3米宽15厘米厚道路0.8公里，扩建1.0米宽18厘米厚加宽道路1.5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5公里（其中：0.4米\*0.4米排水渠2.25公里，0.6米\*0.6米 排水渠1.05公里， 0.6米\*0.8米主渠0.2公里）；整治山坪塘4口14806立方米；土地整治120.1亩。 | 改（扩）建C25砼道路3.25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4公里，整治山坪塘3口，土地整治120.1亩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扩）建道路 | 4.2公里 | 3.25公里 | 项目正在建设中 |
| 改建灌溉渠系 | 3.5公里 | 3.4公里 | 项目正在建设中 |
| 整治山坪塘 | 4口 | 3口 | 项目正在建设中 |
| 土地整治 | 120.1亩 | 120.1亩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 项目未验收 |
| 督促项目实施推进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2个月 | 12个月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所需补助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432万元 | 432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发放劳务报酬 | 项目劳务报酬占省预算内投资比例≥20% | 项目劳务报酬占省预算内投资比例≥2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带动务工就业群众人数 | ≥120人 | 129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村民生活基础设施条件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使用年限 | ≥10年 | 15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农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6% |  |

附件5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以工代赈项目主要支持农村交通、小型水利设施、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结合行业项目申报特点，我局于2022年10月申报了昭化区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建宽3米、厚0.18米C25砼道路1.19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85公里；整治山坪塘5口24591立方米；土地整理217.2亩。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昭化区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建宽3米、厚0.18米C25砼道路1.19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85公里；整治山坪塘5口24591立方米；土地整理217.2亩。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配套能力和明显改善项目区产业发展现状，持续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项目区行路难、农作物产品运输难问题。组织好劳务就业、抓好产业质效、持续带动群众群众增收，使项目区实现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加快统筹城乡发展进程，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项目区的农业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对其他镇的发展起到示范带动作用；有助于以工代赈模式在我区的实践推广，进而助推我区农村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步骤：**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完成建设后，由业主先进行自验、自评，评价是否完成建设内容及相关绩效指标；业主自评后由乡镇进行初验自评，完成相关建设任务及绩效目标后报区级发展改革部门；由区级发展改革部门邀请省发改部门、市以工代赈事务中心指导，进行区级验收和区级自评。

**方法：**采取现场实地核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电话访问、入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开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总投资350万元，其中工程直接费用35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资金1553万元。其中1203万元为易地扶贫搬迁贴息补贴，350万元为以工代赈项目资金。

**2.资金使用。**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项目支出1512.34万元，项目支出率98%。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国家和市区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区级财政报帐制和资金管理规定，无截留挪用、滞留以及浪费资金现象。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组织构架：区、镇、村分别成立了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区发改部门、镇均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作为项目负责人；村上成立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项目理事会，理事会由材料采购组、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物资保管组、档案收集组等组成。

实施流程：劳务组织、成立理事会—组织工程建设—进行项目调度—组织竣工验收—工程移交—运行管护。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改建宽3米、厚0.18米C25砼道路1.19公里；改建灌溉渠系3.85公里；整治山坪塘5口24591立方米；土地整理217.2亩。建设计划全部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组织当地群众积极参与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达财政投入的30%以上，有效提升项目区群众收入水平。同时通过项目实施，也有效助推了项目区发展向前迈步，明显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便捷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经济发展，为项目区实现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1. 违规记录。

 无。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昭府办函〔2022〕37号）要求开展自评，自评得分为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昭化区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太公镇场埃村村民委员会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350 | 350 | 270 | 77%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350 | 350 | 270 | 77% |
|  1.一般公共预算 | 350 | 350 | 270 | 77%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通过新建道路1190米，灌溉渠系3850米，山坪塘整治5口，土地整理217.5亩，在改善基础设施条件的同时，带动当地群众就业，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财政投入的30.18%。 | 通过新建道路1190米，灌溉渠系3850米，山坪塘整治5口，土地整理217.5亩，在改善基础设施条件的同时，带动当地群众就业，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财政投入的30.18%。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新建道路 | 1190米 | 1190米 |  |
| 指标2： | 新建灌溉渠系 | 3850米 | 3850米 |  |
| 指标3： | 山坪塘整治 | 5口 | 5口 |  |
| 指标4： | 土地整理 | 217.5亩 | 217.5亩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 指标2： | 督促项目实施推进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2个月 | 12个月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项目所需补助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50万元 | 35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项目发放劳务报酬 | ≥105.62万元 | 108.79万元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带动务工就业群众人数 | ≥113人 | 143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改善村民生活基础设施条件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项目使用年限 | ≥10年 | ≥10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项目区农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8% |  |

附件6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交通配套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以工代赈项目主要支持农村交通、小型水利设施、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结合行业项目申报特点，我局于2023年3月申报了昭化区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交通配套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改、扩）建20厘米厚混凝土道路12.9公里，其中：新建5.5米宽C30道路1.7公里；改建4.5米宽C25道路1.2公里，扩建1米宽C25道路10公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昭化区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交通配套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改、扩）建20厘米厚混凝土道路12.9公里，其中：新建5.5米宽C30道路1.7公里；改建4.5米宽C25道路1.2公里，扩建1米宽C25道路10公里。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配套能力和明显改善项目区产业发展现状，持续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项目区行路难、农作物产品运输难问题。组织好劳务就业、抓好产业质效、持续带动群众群众增收，使项目区实现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加快统筹城乡发展进程，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项目区的农业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对其他镇的发展起到示范带动作用；有助于以工代赈模式在我区的实践推广，进而助推我区农村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步骤：**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完成建设后，由业主先进行自验、自评，评价是否完成建设内容及相关绩效指标；业主自评后由乡镇进行初验自评，完成相关建设任务及绩效目标后报区级发展改革部门；由区级发展改革部门邀请省发改部门、市以工代赈事务中心指导，进行区级验收和区级自评。

**方法：**采取现场实地核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电话访问、入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开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工程直接费用5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资金500万元。资金到位500万元。

**2.资金使用**。该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74%，项目资金支付65.17万元，支付率13%。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国家和市区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区级财政报帐制和资金管理规定，无截留挪用、滞留以及浪费资金现象。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组织构架：区、镇、村分别成立了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区发改部门、镇均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作为项目负责人；村上成立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项目理事会，理事会由材料采购组、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物资保管组、档案收集组等组成。

实施流程：劳务组织、成立理事会—组织工程建设—进行项目调度—组织竣工验收—工程移交—运行管护。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新建5.5米宽C30道路0.9公里；改建4.5米宽C25道路1.2公里，扩建1米宽C25道路10公里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组织当地群众积极参与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达财政投入的20%以上，有效提升项目区群众收入水平。同时通过项目实施，也有效助推了项目区发展向前迈步，明显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便捷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经济发展，为项目区实现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1. 违规记录。

 无。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昭府办函〔2022〕37号）要求开展自评，自评得分96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昭化区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交通配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昭化区2023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交通配套项目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红岩镇红江村、华丰村村民委员会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00 | 500 | 65.17 | 13%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00 | 500 | 65.17 | 13%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00 | 500 | 65.17 | 13%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通过新（改、扩）建20厘米厚混凝土道路12.9公里，其中：新建5.5米宽C30道路1.7公里；改建4.5米宽C25道路1.2公里，扩建1米宽C25道路10公里，改善基础设施条件的同时，广泛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财政资金投入的20%，充分发挥对重点工程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激励和带动作用。 | 完成新建5.5米宽C30道路0.9公里；改建4.5米宽C25道路1.2公里，扩建1米宽C25道路10公里，改善了基础设施条件，带动当地227名群众就近就业增收，发放劳务报酬超过2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建道路 | 1.7公里 | 0.9公里 | 项目正在建设中 |
| 改建道路 | 1.2公里 | 1.2公里 |  |
| 扩建道路 | 10公里 | 10公里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 督促项目实施推进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2个月 | 12个月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所需补助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500万元 | 263.53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发放劳务报酬 | 占财政资金投入≥20% | 109.96万元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带动务工就业群众人数 | ≥200人 | 227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村民生活基础设施条件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使用年限 | ≥10年 | ≥10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农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6% |  |

附件7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目）

一、项目概况

我局承担着粮食安全保障职责，政策性粮食收储企业是粮食安全保障的主要载体，四川广元昭化省粮库成立广元市昭化区内唯一政策性粮食收储企业，该企业立于1994年1月，主要承担辖区内政策性粮食收购、储存和轮换以及粮食应急保供职责。注册资本151万元，现为广元市京兆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企业位于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渔泉路6号。企业现有在册职工11人，供养企业遗属5人。现承储区级储备粮油4240吨，其中小麦1500吨，稻谷2500吨，小包装大米200吨，小包装菜籽油40吨。为了消除国有粮食仓储设施的安全隐患，切实解决我区超标粮食储存仓库不足以及救灾物资安全储存等问题，2023年2月16日，我局下达四川广元昭化省粮食储备库2023年产粮大县奖励补助资金16.93万元，用于应急成品粮油保障能力提升。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3年2月16日，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2023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应急成品粮油保障能力提升的通知》（昭发改发〔2023〕12号）文件的通知，资金申报的依据为《关于下达2023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2〕114号）文件。资金申报和审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购买应急成品粮油承储的托盘、叉车。该项目工程于2023年4月6完工，4月7日通过区财政、发改等单位验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省粮食储备库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对项目实施未产生任何影响。

（四）自评步骤及方法

1.确定自评对象。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分工，按照《广元市昭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关于下达2023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2〕114号）规定和有关要求明确此次自评对象。我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局党组成员赵瑞江为组长，省粮食储备库董事长王兴钊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自评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自评工作实施方案。

2.实施阶段。相关责任股室收集自评有关资料，收集有关数据。自评领导小组勘探项目现场，并组织专家参加评审，进行绩效自评。而后，自评领导小组通过会议方式对自评结论进行综合汇总和会审。

3.报告阶段。根据自评结论出具绩效自评报告。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6.93万元，支付16.93万元，支付率100%。省储备库严格按照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要求支出，落实专款专用，无任何违规使用的情况。

2.资金使用。该专项资金实际支出完全符合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要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强化专项资金管理，发挥资金的最大使用绩效，省储备库严格按照《广元市昭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和单位管理制度及项目资金使用要求，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是成立项目管理机构。成立了以局党组成员赵瑞江为组长，省粮食储备库董事长王兴钊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具体实施流程：该项目由业主单位公开招标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产生采购单位。我局将项目管理贯穿整个采购过程，根据相关技术规范、规程，科学编制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书，由贾学勇同志项目全过程管理，切实加强项目建设进度、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项目完工后组织财政、发改、采购单位、建设单位开展验收，验收合格后开展竣工结算，然后按采购合同金额进入资金支付程序。二是项目管理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建设单位业主代表在采购全过程中负责日常管理，负责建设内容的实施及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昭化省粮食储备库主要负责人随时检查采购情况，区发改局副局长赵瑞江不定期到现场检查，严格按照《广元市昭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和《实施方案》检查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三是项目监管情况。我局粮安股不定期到现场监督检查，确保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已完成采购实施计划书和施工合同规定建设内容，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了项目要求。

（二）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降低人工搬运成本，提升小包装产品应急产品粮油安全储存能力，对降低粮食损失，提高使用效率将发挥重要作用。

（三）违规记录。根据自评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决算审查结果反映专项预算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我单位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昭财发〔2024〕11号 )要求开展自评，项目立项合规，实施过程规范，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绩效指标完成良好，自评得分为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由于昭化省粮食储备库承担着我区粮食安全保障职责，而该企业仓储设施经区人民政府批准转让给中粮油脂（广元）公司，该企业缺乏项目申报载体，建议以后在奖励性专项资金方面给予更多支持，以促进企业夯实粮食安全保障基础

2022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四川广元昭化省粮库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6.93 | 16.93 | 16.93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6.93 | 16.93 | 16.93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6.93 | 16.93 | 16.93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广元市昭化区2022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用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是贯彻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加强政策性储备粮管理，增强政府的粮食宏观调控能力的需要。专项补助资金16.93万元，全部用于应急成品粮油保障能力提升，新购托盘480个（载重量1.5吨1个），新购锂电瓶式叉车1辆（载重3吨以上）。项目建设有助于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提高粮食品质和价值。保证全区粮食安全。 | 新购托盘480个（载重量1.5吨1个），新购锂电瓶式叉车1辆（载重3吨以上），新品购置后有利于降低人工搬运成本，提升小包装产品应急产品粮油安全储存能力，对降低粮食损失，提高使用效率将发挥重要作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购托盘 |  =480个 | 480个 |  |
| 数量指标 | 新购锂电瓶式叉车 |  =1辆 | 1辆% |  |
| 数量指标 | 应急成品粮油保障能力提升企业 |  =1家 | 1家 |  |
| 质量指标 | 应急保障能力提升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应急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按期完工率 |  =100% | 10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粮油行业基础能力水平提升率 | ≥95% | 10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仓储设施项目防止污染、保持品质、减少粮损能力 | 定性 稳步增强 | 稳步增强 |  |
|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 可持续效果 | ≥3年 | 5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地群众满意度 | ≥96% | 96%% |  |

附件8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

一、项目概况

我局承担着粮食安全保障职责，政策性粮食收储企业是粮食安全保障的主要载体，四川广元昭化省粮库成立广元市昭化区内唯一政策性粮食收储企业，该企业立于1994年1月，主要承担辖区内政策性粮食收购、储存和轮换以及粮食应急保供职责。注册资本151万元，现为广元市京兆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企业位于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渔泉路6号。企业现有在册职工11人，供养企业遗属5人。现承储区级储备粮油4240吨，其中小麦1500吨，稻谷2500吨，小包装大米200吨，小包装菜籽油40吨。为了消除国有粮食仓储设施的安全隐患，切实解决我区超标粮食储存仓库不足以及救灾物资安全储存等问题，2023年4月23日，我局下达四川广元昭化省粮食储备库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100万元，用于紫云粮所仓储设施改造升级。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3年4月23日，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紫云粮所粮食仓储设施维修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昭发改审批〔2023〕71）文件批准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为《广元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的通知》（广财建〔2022〕144号）文件。资金申报和审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部分危房（原卫生间、值班室）；改造值班室、仓库；增设仓库和值班室屋顶檩条，将屋顶小青瓦更换为琉璃瓦，地坪防潮处理，内外墙粉刷；配套消防、门窗、卫生间、监控等附属设施。该项目主体工程于2023年10月14竣工，10月25日通过区财政、发改等单位验收。2024年3月20日，经区发改局批准，昭化省粮食储备库使用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节余资金46415.23元增设安防设施，增设的安排设施已于2024年6月30日采购安装完毕。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省粮食储备库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对项目实施未产生任何影响。

（四）自评步骤及方法

1.确定自评对象。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分工，按照《广元市昭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广元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的通知》规定和有关要求明确此次自评对象。我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局党组成员赵瑞江为组长，省粮食储备库董事长王兴钊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自评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自评工作实施方案。

2.实施阶段。相关责任股室收集自评有关资料，收集有关数据。自评领导小组勘探项目现场，并组织专家参加评审，进行绩效自评。而后，自评领导小组通过会议方式对自评结论进行综合汇总和会审。

3.报告阶段。根据自评结论出具绩效自评报告。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省级财政专项100万元，使用95.36万元，结余4.65万元，结余的资金用于增设安防设施，即将进入拨付程序。省储备库严格按照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要求支出，落实专款专用，无任何违规使用的情况。

2.资金使用。该专项资金实际支出完全符合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要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强化专项资金管理，发挥资金的最大使用绩效，省储备库严格按照《广元市昭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和单位管理制度及项目资金使用要求，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是成立项目管理机构。成立了以局党组成员赵瑞江为组长，省粮食储备库董事长王兴钊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具体实施流程：该项目由业主单位公开招标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产生施工单位。我局将项目管理贯穿整个生产过程，根据相关技术规范、规程，科学编制项目实施计划、实施方案，由贾学勇同志驻项目现场管理，切实加强项目建设进度、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竣工后组织财政、发改、监理、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开展验收，验收合格后开展竣工结算，并请第三方机构开展审计，然后按审定金额进入资金支付程序。二是项目管理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建设单位业主代表驻现场负责日常管理，监理员负责建设内容的实施及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昭化省粮食储备库主要负责人每月到现场检查二次以上，区发改局副局长赵瑞江不定期到现场检查，严格按照《广元市昭化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和《实施方案》检查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三是项目监管情况。我局粮安股不定期到现场监督检查，确保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已完成设计方案和施工合同规定建设内容，通过了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了设施要求，项目结余资金4.65万元，经我局批准将结余资金用于增设安防设施。

（二）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的实施，每年可为业主单位节省仓储设施维修费用2万元，同时补齐了昭化区城区应急粮仓紧缺的短板，满足了超标粮食规范收储的要求，从根本上解决了区内救灾物资储存仓库紧缺的问题，为我区安全生产保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违规记录。根据自评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决算审查结果反映专项预算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我单位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昭财发〔2024〕11号 )要求开展自评，项目立项合规，实施过程规范，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绩效指标完成良好，自评得分为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由于昭化省粮食储备库承担着我区粮食安全保障职责，而该企业仓储设施经区人民政府批准转让给中粮油脂（广元）公司，该企业缺乏项目申报载体，建议以后在奖励性专项资金方面给予更多支持，以促进企业夯实粮食安全保障基础

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100 | 95.36 | 95%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0 | 100 | 95.36 | 95% |
|  1.一般公共预算 | 0 | 100 | 95.36 | 95%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根据广元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商品粮大市奖励资金的通知》（广财建〔2022〕144号），安排昭化区粮油仓储设施维修改造提升奖励资金100万元，用于四川广元昭化省粮食储备库紫云库区改造升级，一栋仓库及三间值班室，仓库、值班室防漏处理（将屋顶小青瓦更换为琉璃瓦），更换仓库及值班室门窗，仓内及值班室墙面及地坪防潮处理，值班室旁护坡除险加固，确保超标粮食收购处置可实现区内超标粮食定点收购、分类储存、定向销售、全程监管，有利于保障农民利益和消费者身体健康。 | 已完成四川广元昭化省粮食储备库紫云库区改造升级，完成一栋仓库及三间值班室，仓库、值班室防漏处理（将屋顶小青瓦更换为琉璃瓦），更换仓库及值班室门窗，仓内及值班室墙面及地坪防潮处理，值班室旁护坡除险加固，项目完成后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达98%，我区超标粮食收购处置可实现区内超标粮食定点收购、分类储存、定向销售、全程监管，农民利益和消费者身体健康得到有利保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修改造仓库面积 | ≥300平方米 | 300平方米 |  |
| 数量指标 | 维修改造值班室面积 | ≥45平方米 | 45平方米 |  |
| 质量指标 | 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98% |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期完工率 | ≥95% | 98% |  |
| 成本指标 | 粮油仓储设施维修改造提升所需财政资金 | ≤100万元 | 95.36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保持粮油品质，防止污染 | 定性优 | 优 |  |
|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 可持续效果 | ≥3年 | 5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8%% |  |

附件9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以工代赈项目主要支持农村交通、小型水利设施、土地整理等基础设施建设，结合行业项目申报特点，我局于2023年7月申报了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建设，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文化活动广场420平米，中药材加工仓储厂房400平米，硬化产业道路825米、院坝97立方米，堡坎浆砌336立方米，安全防护设施5处、化粪池2口。

**（二）项目绩效目标**

1.该90万补助资金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文化活动广场420平米，中药材加工仓储厂房400平米，硬化产业道路825米、院坝97立方米，堡坎浆砌336立方米，安全防护设施5处、化粪池2口。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配套能力和明显改善项目区产业发展现状，持续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项目区行路难、农作物产品运输难问题。组织好劳务就业、抓好产业质效、持续带动群众群众增收，使项目区实现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加快统筹城乡发展进程，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项目区的农业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对其他镇的发展起到示范带动作用；有助于以工代赈模式在我区的实践推广，进而助推我区农村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四）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步骤：**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完成建设后，由业主先进行自验、自评，评价是否完成建设内容及相关绩效指标；业主自评后由乡镇进行初验自评，完成相关建设任务及绩效目标后报区级发展改革部门；由区级发展改革部门邀请市以工代赈事务中心指导，进行区级验收和区级自评。

**方法：**采取现场实地核查、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电话访问、入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开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补助资金共计90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衔接资金90万元。资金到位90万元。

**2.资金使用。**该项目目前已完成全部工程量，项目支出90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毕，项目支出率100%。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国家和市区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区级财政报账制和资金管理规定，无截留挪用、滞留以及浪费资金现象。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组织构架：区、镇、村分别成立了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区发改部门、镇均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作为项目负责人；村上成立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项目理事会，理事会由材料采购组、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物资保管组、档案收集组等组成。

实施流程：劳务组织、成立理事会—组织工程建设—进行项目调度—组织竣工验收—工程移交—运行管护。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新建文化活动广场420平米，中药材加工仓储厂房400平米，硬化产业道路825米、院坝97立方米，堡坎浆砌336立方米，安全防护设施5处、化粪池2口。建设计划全部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组织当地群众积极参与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达财政投入的10%以上，有效提升项目区群众收入水平。同时通过项目实施，也有效助推了项目区发展向前迈步，明显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便捷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城乡经济发展，为项目区实现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三）违规记录**

无。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昭府办函〔2022〕37号）要求开展自评，自评得分为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措施或建议**

无。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虎跳镇紫金村村村民委员会、红岩镇红江村村民委员会、清水镇龙凤村村民委员会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0 | 90 | 9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0 | 90 | 9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0 | 90 | 9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新建文化活动广场420平米，中药材加工仓储厂房400平米，硬化产业道路825米、院坝97立方米，堡坎浆砌336立方米，安全防护设施5处、化粪池2口。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带动当地群众就地就业增收。 | 新建文化活动广场420平米，中药材加工仓储厂房400平米，硬化产业道路825米、院坝97立方米，堡坎浆砌336立方米，安全防护设施5处、化粪池2口。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带动当地群众就地就业增收。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文化活动广场 | 420平米 | 420平米 | 无 |
| 中药材加工仓储厂房 | 6口 | 6口 | 无 |
| 硬化产业道路 | 825米 | 825米 | 无 |
| 硬化院坝 | 97立方米 | 97立方米 | 无 |
| 安全防护设施 | 336立方米 | 336立方米 | 无 |
| 化粪池 | 5处 | 5处 | 无 |
| 堡坎浆砌 | 2口 | 2口 | 无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无 |
| 督促项目实施推进率 | ≥100% | 100% | 无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2个月 | 12个月 | 无 |
| 成本指标 | 项目所需补助资金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90万元 | 90万元 | 无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务工就业群众人数 | ≥56人 | 56人 | 无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农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6% | 无 |

附件10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项目主管部门区发改局、区财政局，负责项目建设内容及资金使用的监管，确保项目建设内容符合预期目标，项目建设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禁截留和挪作他用。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四川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申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川粮函〔2021〕55号）文件要求，为优化粮食仓储物流布局，打造川陕甘结合部粮食和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做大做强政策性粮食储备企业，结合正在建设的《川北红岩港粮食现代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存在的资金差口，广元市昭化区粮油购销中心申报，区发改局区财政局联合报送了《5万吨粮食低温储备库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报告》。

**3.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

资金管理：按照《四川省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建〔2019〕225号）规定，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强化项目建设资金监督管理，严格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渠道，确保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规范有序实施。

项目管理：成立项目推进工作专班，负责项目的策划、申报、资金筹措、建设实施、安全生产等全过程，项目建设单位认真落实项目法人制、项目监理制、项目审计制和项目合同制，按照招投标法规和管理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网上招投标，公开招标确定资信好、专业的监理单位、施工队伍，保障项目建设质量优良。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按照资金使用专款专用要求，将省级补助资金实行专户专账管理，资金的使用通过由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进度申报，区发改局初审，上报区财政局审核，经区政府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拨付项目建设单位，并接受审计和社会监督。严禁截留、挤占、挪用、滞留建设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新建5万吨粮食低温储备库及附属设施。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项目建设充分利用川北红岩港粮食现代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原有基础设施和资源，完善粮食物流节点布局，增强政府粮食安全宏观调控能力，提高区域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促进粮食有序流通，降低流通成本，提高粮食品质和价值，避免或减少社会资源的浪费，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项目建设分前期准备工作阶段，编制实施方案及评估、论证、批复、招投标、方案设计等。施工阶段，开展主体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与调试等。竣工验收阶段，开展试运转、竣工验收。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性分析。**依据广元市财政局 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专项预算的通知》（广财建〔2022〕35号），报区政府审议同意，申报内容和实际建设内容一致，项目内容明确，决策申报程序规范，工作方案完整，项目预算编制有文件依据且与绩效目标项目内容相匹配，实施方案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为认真搞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我局组织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四川省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建〔2019〕225号）以及项目建设方案，通过确定评估对象，评价原则、评价内容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突出项目内容实施情况、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决策、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

三、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申报情况：**根据四川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申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川粮函〔2021〕55号）文件精神，结合昭化区正在建设的《川北红岩港粮食现代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为优化粮食仓储物流布局，做强做大政策性性粮食储备企业，由区粮油购销中心申报，发改局、区财政局联合向市粮食、财政主管部门报送了《关于申报5万吨粮食低温储备库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报告》（昭发改〔2021〕146号）。

**项目批复情况：**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专项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1〕45号），下达我区粮油购销中心2021年度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1000万元，用于广元市昭化区粮油购销中心5万吨粮食低温储备库粮食仓储设施建设。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项目计划总投资4800万元，其中：申请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000万元，地方配套政府专项债资金15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2300万元。

**2.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日到位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000万元，申请发行2022年地方政府专项债360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全部到位。

**3.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日，项目完成工程量的90%以上，完成资金投入3900万元，支付资金368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000万元。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项目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储存、专帐管理，专款专用，核算规范。资金使用采取审批制度，规范编制资金使用计划，定期上报工程进展情况。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由区财政监管平台集中统一管理，工程款严格按照进度支付，审批程序规范，支付凭证合法合规，无挪用和资金截留行为，确保了专款专用。

四、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组织架构：**项目建设成立由区政府常务副区长任组长，区发改局、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区振源农林公司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分局、昭化经开区、区征收办、省粮食储备库、红岩镇为成员单位的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项目业主单位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由董事长任组长、监事会主席任副组长，公司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项目经理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负责项目推进具体工作。

**项目实施流程：**项目实施充分利用川北红岩港粮食现代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原有基础设施和资源，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成立项目推进工作专班，负责项目的策划、申报、资金筹措、建设实施、安全生产等全过程，项目建设前期准备编制实施方案及评估、论证、批复等程序合规，招投标按照招投标法规和管理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网上招投标，公开招标确定资信好、专业的监理单位、施工队伍，保障项目建设质量优良。项目施工、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等管理有序。竣工开展试运转、竣工验收等有序推进。

**（二）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和《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项目招投标在广元市公共资源信息交易中心公开挂网招标，程序规范，无违规情况发生。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项目主管部门组建项目推进工作专班，从区发改局抽调2名工作人员，从区粮油购销中心抽派2名工作人员，从昭化省粮食储备库抽调1名工作人员，从京兆建设集团公司抽调1名业务能力强的项目管理人员，实行集中统一办公，清单式列出后续具体建设计划，实行每周调度等工作机制，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对项目招标、建设内容、资金支付，项目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上报项目领导小组解决，确保了项目建设顺利实施。

五、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评价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已完成整体工程量的约90%以上。工程建设进度按照实施方案存在延期，推进计划正常施工，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业主单位、项目监理部门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工程设计严格控制质量监管验收，确保质量合格，项目成本控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资金安全，成本可控。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分析：**项目建成后仓储设施能力稳步提升，粮食仓储物流产业布局更趋合理，有效降低了粮食霉变损失，粮食品质得到进一步提升，将带动企业增收，在完成储备粮油供应的情况下，力争利润达到2%以上。

**2.社会效益指标分析：**项目建成后将对地方粮食安全保障起到促进作用，同时促进粮食产业健康发展，增加农民收入，维护社会稳定，引导带动效果明显。

**3.生态效益指标分析：**项目实施后通过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将进一步改善、改变周边环境状况，周边环境改善度明显改善。

**4.项目满意度指标分析：**项目建设为高大低温平房仓，粮食物流仓、坚固耐用、防漏防潮、隔热保湿，将有效降低粮食储存损耗，现代化水平显著增强，储藏技术全覆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到达90%以上。

六、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项目建设结合昭化区正在建设的《川北红岩港粮食现代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为优化粮食仓储物流布局，做强做大政策性性粮食储备企业，项目建设中整体推进，组织架构明确，实施流程规范合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项目监管手段、监管程序到位，确保了项目建设顺利实施。项目建成后仓储设施能力稳步提升，粮食仓储物流产业布局更趋合理，将对地方粮食安全保障起到促进作用，同时促进粮食产业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起到引导带动效果明显，项目建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显著，自评得分99分。

**（二）存在的问题。**按照项目建设方案，原计划2023年2月完成建设，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设备安装，预计实际在2024年7月完成建设任务。延期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前期征地、补偿、场平等程序耽误时间，同时三年新冠病毒疫情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另外项目建设中因企业改制，原项目业主单位区粮油购销中心整体并入区振源农林公司，体制机制未完全理顺，企业融资渠道不畅，导致项目自筹资金未落实到位，直接导致项目建设各项工作延后。

**（三）相关建议。**结合项目建设延后的实际情况，建议上级粮食主管部门给予项目建设支持，项目建设单位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发展和改革局 | 实施单位 | 四川广元昭化省粮库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00 | 1000 | 100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000 | 1000 | 100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000 | 1000 | 100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广元市昭化区5万吨粮食低温储备库项目建设占地约79亩，建筑面积13000㎡，新建5万吨仓容的低温智能化储粮仓9640㎡；生产辅助用房1450㎡；粮油质检和信息化楼1910㎡。该项目对于完善全国粮食物流节点布局，增强政府的粮食宏观调控能力，提高区域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规避社会风险，保障社会安定都将发挥积极的作用。项目建设有助于保证粮食安全，促进粮食有序流通，降低流通成本，提高粮食品质和价值，避免或减少社会资源的浪费。 | 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已完成整体工程量的约90%以上。工程建设进度按照实施方案存在延期，推进计划正常施工，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业主单位、项目监理部门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工程设计严格控制质量监管验收，确保质量合格，项目成本控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资金安全，成本可控。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建仓储设施 | =5万吨 | 5万吨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通过率 | =100% |  | 项目还未验收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期完工率 | =90% | 90%% | 疫情期间耽误工期 |
| 成本指标 | 项目建设所需财政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 ≤1000万元 | 1000万元 |  |
| 绩效指标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加优质粮油产品供给，助农增收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 社会效益指标 | 行业基础能力水平提升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 经济指标 | 企业效益稳步提高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防止污染、保持品质、减少粮损 | 定性优良中低差 | 优 |  |
|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 可持续效果 | ≥3年 | 5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0% | 96%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地群众满意度 | ≥90% | 96%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